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 213 號
胡忠大廈 719 室
家庭及兒童福利科

本署檔號：SWD 3/2/680/80 II
來函檔號：CB2/BC/7/01
電 話：2892 5184
傳 真：2833 5840

立法會 CB(2)1892/01-02(15)號文件

香港中環
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
《防止兒童色情物品條例草案》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林培生先生)

林先生：

《防止兒童色情物品條例草案》委員會

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八日就標題所述事項給防止虐待兒童委員會的來信備悉。

防止虐待兒童委員會（下稱「本委員會」）是一個跨部門及由不同界別專業人士組成的委員會，並由社會福利署署長擔任主席。本委員會負責釐訂策略和研究方法，以促進不同界別的專業人士攜手合作，處理本港虐待兒童的問題。委員來自 生福利局、政府新聞處、香港警務處、教育署、民政事務總署、 生署、醫院管理局、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香港家庭福利會、香港心理學會、防止虐待兒童會和護苗基金。

對於這項以保護兒童為目標的條例草案，本委員會甚表支持，但個別委員對草案的詳細條文則有不同意見。因此，本委員會將不會就這一條例草案提出具體意見，也不會出席有關條例草案委員會的會議。據我們所知，本委員會內的個別委員和所代表的機構可能會出席條例草案委員會的會議或另行提交意見。

社會福利署支持把條例草案通過成為法例，因為該條例草案訂出多項與兒童色情物品、兒童色情表演和涉及兒童的性旅遊活動有關的罪行，藉以加強對兒童的保護，使他們免被利用進行色情活動。本署一向致力維護兒童的福利，並採取「以兒童為重、家庭為本、社區為基礎」的方針作為本署家庭服務的方向，不會容忍任何虐待或剝削

兒童的行為。

如需進一步資料，請隨時與我聯絡（電話：2892 5184）。

防止虐待兒童委員會秘書

陳幹恒

副本送：防止虐待兒童委員會各委員

二零零二年五月七日